

附錄五

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考生申訴表

考生請填寫本表後，於111年3月23日(星期三)17:00前，傳真至本委員會，並以電話與本委員會確認傳真已收到，申訴結果由本委員會以書面方式回覆。

本委員會傳真：(02)2773-5633。

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分機214、215。

收件編號：(考生請勿填寫) 。

考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申訴主題			
申訴內容：(請以條列方式敘述)			

考生(申訴人)簽名：_____

申訴日期：_____

.....以下內容請考生不要填寫.....

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考生申訴回覆表

收件編號：

考生姓名		回覆日期		回覆方式	
回覆單位			承辦人		
回覆內容					